

防伪编号：2019091210053985459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签

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19]0010509号
委托单位：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审验单位名称： 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所在地： 深圳市
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类型： 年度审计(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19-08-06
报备日期： 2019-09-12
签名注册会计师： 张朝铖 刘国平



微信扫一扫查询真伪

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

2019年一季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10-58350008
传真：
通信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电子邮件： jbh@dahua-cpa.com
事务所网址：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请与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处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 0755-83515412
防伪技术支持电话： 0755-82733911
防伪查询网址： <http://check.szicpa.org>



深圳注协

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9]0010509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1-56



审 计 报 告

大华审字[2019]0010509号

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车电网)财务报表,包括2019年3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9年1-3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车电网2019年3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1-3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车电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车电网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车电网管理层负责评估车电网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车电网、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车电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车电网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九年八月六日

资产负债表

2019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五	2019/3/31	2019/1/1	2018/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3,488,991.17	6,383,107.93	6,383,107.9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注释2	-	-	-
应收账款	注释3	251,539,258.74	248,307,334.31	248,307,334.31
应收款项融资		-	-	-
预付款项	注释4	718,115.37	451,387.72	451,387.72
其他应收款	注释5	102,070,206.54	105,436,593.00	105,436,593.00
存货	注释6	68,944,434.91	62,790,971.27	62,790,971.27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7	433,751.57	282,965.79	282,965.79
流动资产合计		427,194,758.30	423,652,360.02	423,652,360.0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8	8,354,149.71	8,627,030.20	8,627,030.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注释9	28,100,035.75	29,869,963.23	29,869,963.23
在建工程	注释10	7,265,022.09	10,336,406.87	10,336,406.87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11	35,076,433.49	35,217,904.28	35,217,904.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2	2,791,525.75	2,211,233.00	2,211,233.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587,166.79	86,262,537.58	86,262,537.58
资产总计		508,781,925.09	509,914,897.60	509,914,897.6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19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车电网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2019/3/31	2019/1/1	2018/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注释13	7,937,730.51	6,961,563.41	6,961,563.41
应付账款	注释14	237,524,725.84	239,255,126.09	239,255,126.09
预收款项	注释15	27,316,981.97	26,242,467.93	26,242,467.93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16	3,541,046.74	3,753,482.57	3,753,482.57
应交税费	注释17	55,256.20	88,820.96	88,820.96
其他应付款	注释18	9,718,461.10	9,004,670.94	9,004,670.94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286,094,202.36	285,306,131.90	285,306,131.9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注释19	9,336,643.68	9,836,821.02	9,836,821.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9,336,643.68	9,836,821.02	9,836,821.02
负债合计		295,430,846.04	295,142,952.92	295,142,952.92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注释20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注释21	3,240,419.61	3,240,419.61	3,240,419.61
未分配利润	注释22	110,659.44	1,531,525.07	1,531,525.07
股东权益合计		213,351,079.05	214,771,944.68	214,771,944.6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08,781,925.09	509,914,897.60	509,914,897.6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19年1-3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一、营业收入	注释23	51,808,838.16	337,875,105.66
减：营业成本	注释23	43,969,111.18	244,839,413.36
税金及附加	注释24	687.28	237,739.00
销售费用	注释25	5,159,553.96	32,564,034.31
管理费用	注释26	1,007,886.65	5,347,806.49
研发费用	注释27	3,217,522.92	19,822,631.23
财务费用	注释28	426,241.41	936,985.56
其中：利息费用		54,000.00	1,080,000.00
利息收入		11,115.66	273,899.76
加：其他收益	注释29	1,174,177.34	466,725.78
投资收益	注释30	-272,880.49	-754,894.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2,880.49	-754,894.4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信用减值损失	注释31	-368,527.32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32	-567,490.89	-3,836,915.47
资产处置收益	注释33	-	185,177.65
二、营业利润		-2,006,886.60	30,186,589.19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34	5,728.50	86,698.42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35	0.28	68,640.08
三、利润总额		-2,001,158.38	30,204,647.53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36	-580,292.75	-2,199,548.56
四、净利润		-1,420,865.63	32,404,196.09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1,420,865.63	32,404,196.09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20,865.63	32,404,196.0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19年1-3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235,418.52	161,572,184.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37	18,740,581.12	11,254,332.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975,999.64	172,826,517.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410,588.63	63,692,352.3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455,436.56	30,271,268.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	237,739.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37	43,391,099.09	54,659,707.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257,124.28	148,861,068.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8,875.36	23,965,448.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59,447.12	32,159,026.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59,447.12	34,659,026.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59,447.12	-34,659,026.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3,517,191.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3,517,191.9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02,789,241.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02,789,241.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9,272,049.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注释38	-2,840,571.76	-69,965,627.29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注释38	6,223,107.93	76,188,735.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注释38	3,382,536.17	6,223,107.9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编制单位：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年1-3月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18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0,000,000.00	-	-	-	-	-	-27,632,251.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210,000,000.00	-	-	-	-	-	-27,632,251.4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3,240,419.61	29,163,776.4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32,404,196.09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5. 其他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10,000,000.00	-	-	-	-	3,240,419.61	1,531,525.07
							214,771,944.6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

2019 年 1-3 月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2016 年 4 月 5 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15619969。组织机构代码：MA5DA0053。统一信用代码：91440300MA5DA0053X。法定代表人为：鄢玉珍。

截止 2019 年 3 月 31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00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21,000.00 万元。其中，股东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12,000.00 万元（占比 57.14%），股东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9,000.00 万元（占比 42.86%）。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注册地为：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科技园北区宝深路科陆大厦 A 座 22 楼。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研究和试验发展行业，一般经营项目是：投资新能源行业；电动汽车充电设备生产、研发、设计、销售、安装服务；提供新能源汽车充电服务；新能源汽车及充电技术咨询；电动汽车销售及租赁（不包括带操作人员的汽车出租）；国内货运代理；国际货运代理；从事广告业务；计算机软件销售、开发；售电业务；物流供应链管理技术方案开发；安全技术咨询；储能系统及设备的研发、设计、安装、销售及咨询服务；电动汽车和混合动力汽车、储能设施所需电池及其零配件的销售；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物业管理；普通货运；冷藏运输；食品零售；新能源汽车维修；客运服务；劳务派遣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电力工程施工、机电工程施工、承装（修、试）电力设施、电力安装工程施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

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

（三）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并且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

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

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分类和计量

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1) 以摊余成本计量：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

款等。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减值

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

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司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

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十一) 应收款项

自 2018 年 12 月 3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1) 应收款项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该应收账款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该应收账款组合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及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式如下：

组合一：特殊风险组合

根据业务性质，认定无信用风险，主要为合并关联方的应收款项，特殊风险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组合二：账龄组合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	5.00
6 个月—1 年 (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2) 其他的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以外其他的应收款项 (包括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 的减值损失计量, 比照本附注 “三、(十) 金融工具” 处理。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

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余额 5% 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 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 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 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特殊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业务性质, 认定无信用风险; 包括应收出口退税款, 合并范围内应收款, 6 个月内的投标保证金及押金等, 一般不计提坏账, 除非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①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	5.00
6 个月—1 年 (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②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特殊风险组合	0.00	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十二、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工程施工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

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持有待售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三 /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

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 对于剩余股权, 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 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 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 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 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 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 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 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 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 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 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 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 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 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 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包括已出租的

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其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00	18.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00	18.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00	18.00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

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七、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

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二十、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期限

公司按照资产的受益期间确认摊销期限。各类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期限如下：

项目	摊销期限（年）
装修费	2~5
充电场站基础	3-5

二十二、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三、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

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对于存在修改条款和条件的情况的，本期的修改情况及相关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五、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二十六、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按照销售合同，将销售分为内销和外销。

(1) 内销收入确认

公司内销以赊销为主，收入确认时点以货物移交时客户签收的回执单的签收日期作为收入的确认时点。公司交货通过物流公司送货要求带回公司客户回签的发货回执单，财务部根据客户签收的回执单及仓管员、发货员和销售部经理签字确认的销售出库单确认收入。

(2) 外销收入确认

公司外销主要为款到发货。收入确认时点以出口报关并收到运输提单的日期作为收入的确认时点。财务部销售会计以出口商品报关并取得由海关签发的报关单、装箱单、提单，作

为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1)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

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按照已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4)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金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2)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3) 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5.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二十七、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之递延收益、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项目注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本公司采用总额法确认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九、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

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三 / (十六) 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三十、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三十一、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起采用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上四项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

(1)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未调整可比期间信息。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9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本期本公司不存在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或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

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三十二、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变更说明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归并部分资产负债表项目，拆分部分利润表项目；并于 2018 年 9 月 7 日发布了《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明确要求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在“其他收益”列报，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等。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拆分部分资产负债表项目。

本公司已经根据新的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因此发生变更的，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列报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 列报金额	影响金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 重列后金额	备注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48,307,334.31	-248,307,334.31	---	---
应收票据	---	---	---	---
应收账款	---	248,307,334.31	248,307,334.31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46,216,689.50	-246,216,689.50	---	---
应付票据	---	6,961,563.41	6,961,563.41	---
应付账款	---	239,255,126.09	239,255,126.09	---

四、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	16%、1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附加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1) 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依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16 年 1 月修订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可以依照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的新《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以下称《税收征管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享受减至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2018 年 11 月 30 日，本公司获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编号为 GR20184420526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为 3 年。公司自 2018 年（含 2018 年）起连续 3 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2019 度按 15% 的税率计算所得税。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2019 年 3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5,814.97	5,464.97
银行存款	3,376,721.20	6,217,642.96
其他货币资金	106,455.00	160,000.00
合计	3,488,991.17	6,383,107.9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19 年 3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履约保证金	106,455.00	160,000.00
合计	106,455.00	160,000.00

注释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项目	2019 年 3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	---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	---

2.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19 年 3 月 31 日终止确认金额	2019 年 3 月 31 日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990,132.84	---
商业承兑汇票	3,033,234.39	---
合计	4,023,367.23	---

4.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5. 本期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注释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9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3,173,612.51	100.00	1,634,353.77	0.65	251,539,258.7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253,173,612.51	100.00	1,634,353.77	0.65	251,539,258.74

续:

类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9,570,375.90	100.00	1,263,041.59	0.51	248,307,334.3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249,570,375.90	100.00	1,263,041.59	0.51	248,307,334.31

2. 应收账款分类说明

(1)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9 年 3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43,882,534.07	---	---
6 个月—1 年以内 (含 1 年)	31,026,265.50	1,551,313.27	5.00
1—2 年	830,404.99	83,040.50	10.00
2—3 年	---	---	30.00

账龄	2019 年 3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3 年以上	---	---	100.00
合计	75,739,204.56	1,634,353.77	2.16

(2) 组合中,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2019 年 3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往来款	177,434,407.95	---	---
合计	177,434,407.95	---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71,312.18 元。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19 年 3 月 31 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175,184,977.36	69.20	---
第二名	17,904,115.68	7.07	872,891.66
第三名	14,161,000.00	5.59	---
第四名	7,896,448.80	3.12	---
第五名	7,683,076.92	3.03	384,153.85
合计	222,829,618.76	88.01	1,257,045.51

6. 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7. 期末无转移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8. 本期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注释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9 年 3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93,339.72	54.77	283,957.79	62.91
1 至 2 年	324,775.65	45.23	167,429.93	37.09
2 至 3 年	---	---	---	---
3 年以上	---	---	---	---
合计	718,115.37	100.00	451,387.72	100.00

2.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3. 本期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注释5.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19 年 3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02,070,206.54	105,436,593.00
合计	102,070,206.54	105,436,593.00

(一)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9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2,435,778.27	100.00	365,571.73	0.36	102,070,206.5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02,435,778.27	100.00	365,571.73	0.36	102,070,206.54

续:

类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5,804,949.59	100.00	368,356.59	0.35	105,436,593.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05,804,949.59	100.00	368,356.59	0.35	105,436,593.00

2. 其他应收款分类说明

(1)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9 年 3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797,267.86	39,863.39	5.00
6 个月-1 年以内 (含 1 年)	317,914.51	15,895.73	5.00
1-2 年	3,098,126.09	309,812.61	10.00

账龄	2019 年 3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2—3 年	---	---	30.00
3 年以上	---	---	100.00
合计	4,213,308.46	365,571.73	8.68

(2) 组合中，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2019 年 3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投标保证金及押金	752,000.00	---	---
关联方往来款	97,470,469.81	---	---
合计	98,222,469.81	---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784.86 元。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9 年 3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金及押金	3,826,392.16	3,669,392.16
往来款	98,454,253.81	102,135,557.43
其他	155,132.30	---
合计	102,435,778.27	105,804,949.59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9 年 3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关联方往来	97,454,454.81	6 个月以内&6 个月-1 年&1-2 年	95.14	---
第二名	押金	564,500.16	1-2 年	0.55	56,450.02
第三名	押金	502,500.00	1-2 年	0.49	50,250.00
第四名	押金	479,500.00	1-2 年	0.47	47,950.00
第五名	非关联方往来	395,150.12	6 个月以内	0.39	19,757.52
合计	---	99,396,105.09	---	97.04	174,407.54

7. 期末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8. 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9. 期末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10. 本期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注释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9 年 3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133,725.50	651,499.01	11,482,226.49	10,160,505.07	711,098.58	9,449,406.49
在产品	7,690,292.82	363,226.21	7,327,066.61	4,523,931.53	82,950.69	4,440,980.84
库存商品	22,012,096.23	351,166.56	21,660,929.67	17,861,691.03	232,430.10	17,629,260.93
发出商品	18,749,256.34	772,970.50	17,976,285.84	23,021,843.68	1,225,775.67	21,796,068.01
工程施工	10,666,405.21	168,478.91	10,497,926.30	9,475,255.00	---	9,475,255.00
合计	71,251,776.10	2,307,341.19	68,944,434.91	65,043,226.31	2,252,255.04	62,790,971.27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9 年 3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711,098.58	---	---	---	59,599.57	---	651,499.01	
在产品	82,950.69	280,275.52	---	---	---	---	363,226.21	
库存商品	232,430.10	118,736.46	---	---	---	---	351,166.56	
发出商品	1,225,775.67	---	---	---	452,805.17	---	772,970.50	
工程施工	---	168,478.91	---	---	---	---	168,478.91	
合计	2,252,255.04	567,490.89	---	---	512,404.74	---	2,307,341.19	

3. 存货期末余额不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注释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9 年 3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留抵扣额	433,256.25	282,965.79
预缴所得税税额	495.32	---
合计	433,751.57	282,965.79

注释8.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 联营企业	---	---	---	---	---
北京高陆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240,018.22	---	---	-118,580.86	---
山西泰华科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161,556.12	---	---	-32,330.69	---
上海驿站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225,455.86	---	---	-121,968.94	---
合计	8,627,030.20	---	---	-272,880.49	---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19 年 3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 联营企业	---	---	---	---	---	---
北京高陆通新能源科技有限 公司	---	---	---	---	3,121,437.36	---
山西泰华科陆新能源科技有 限公司	---	---	---	---	3,129,225.43	---
上海驿站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	---	---	2,103,486.92	---
合计	---	---	---	---	8,354,149.71	---

注释9. 固定资产

项目	2019 年 3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28,100,035.75	29,869,963.23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28,100,035.75	29,869,963.23

(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	---	---	---
1. 2018 年 12 月 31 日	37,162,857.38	370,564.83	5,741,369.32	43,274,791.53
2. 本期增加金额	302,303.43	---	38,543.44	340,846.87
购置	302,303.43	---	38,543.44	340,846.87
在建工程转入	---	---	---	---
其他转入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其他转出	---	---	---	---
4. 2019 年 3 月 31 日	37,465,160.81	370,564.83	5,779,912.76	43,615,638.40
二. 累计折旧	---	---	---	---
1.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0,608,369.71	288,213.74	2,508,244.85	13,404,828.30
2. 本期增加金额	1,818,181.66	7,993.17	284,599.52	2,110,774.35
计提	1,818,181.66	7,993.17	284,599.52	2,110,774.35
其他转入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其他转出	---	---	---	---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4. 2019 年 3 月 31 日	12,426,551.37	296,206.91	2,792,844.37	15,515,602.65
三. 减值准备	---	---	---	---
1.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计提	---	---	---	---
其他转入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其他转出	---	---	---	---
4. 2019 年 3 月 31 日	---	---	---	---
四. 账面价值	---	---	---	---
1. 2019 年 3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5,038,609.44	74,357.92	2,987,068.39	28,100,035.75
2.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6,554,487.67	82,351.09	3,233,124.47	29,869,963.23

2.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本期无固定资产的其他说明。

注释10. 在建工程

项目	2019 年 3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7,265,022.09	10,336,406.87
工程物资	---	---
合计	7,265,022.09	10,336,406.87

(一)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19 年 3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科陆大厦 24 楼监控调度中心	373,424.37	---	373,424.37	1,179,764.37	---	1,179,764.37
乾龙物流园充电站	145,072.60	---	145,072.60	145,072.60	---	145,072.60
迎宾馆停车场电动汽车充电站	230,769.23	---	230,769.23	230,769.23	---	230,769.23
上海驿动充电桩更换项目	559,042.15	---	559,042.15	559,042.15	---	559,042.15
晋中充电桩项目	159,521.39	---	159,521.39	159,521.39	---	159,521.39
岗头大厦地下充电场	44,961.37	---	44,961.37	44,961.37	---	44,961.37
观澜湖高尔夫充电站	179,126.73	---	179,126.73	179,126.73	---	179,126.73

山西晋中客运站充电站	103,153.81	---	103,153.81	103,153.81	---	103,153.81
中亚硅谷充电站	11,612.19	---	11,612.19	11,612.19	---	11,612.19
福田政府物业充电站	1,005,881.90	---	1,005,881.90	294,500.08	---	294,500.08
上海虹桥机场充电站	1,020,508.89	---	1,020,508.89	1,389,672.53	---	1,389,672.53
上雪科技园电动汽车充电站	329,049.00	---	329,049.00	1,009,009.00	---	1,009,009.00
大铲湾出租车充电站	156,036.24	---	156,036.24	156,036.24	---	156,036.24
青青家园电动汽车充电站	---	---	---	1,074,196.84	---	1,074,196.84
上海松江留业路电动汽车充电站	452,054.21	---	452,054.21	452,054.21	---	452,054.21
宝晖大厦充电站	1,569,323.16	---	1,569,323.16	1,548,295.08	---	1,548,295.08
深业进元大厦充电站	806,340.30	---	806,340.30	579,134.02	---	579,134.02
华润微电子场站	---	---	---	1,101,340.48	---	1,101,340.48
坂田天安云谷充电站	119,144.55	---	119,144.55	119,144.55	---	119,144.55
合计	7,265,022.09	---	7,265,022.09	10,336,406.87	---	10,336,406.87

2.

本期无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情况。

3. 本期无在建工程的其他说明。

注释11.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9 年 3 月 31 日
装修费	75,176.10	---	47,165.56	---	28,010.54
充电场站基础	35,142,728.18	3,748,333.89	3,842,639.12	---	35,048,422.95
合计	35,217,904.28	3,748,333.89	3,889,804.68	---	35,076,433.49

注释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9 年 3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307,266.69	646,090.01	3,883,653.22	582,547.99
可抵扣亏损	14,302,904.92	2,145,435.74	10,857,900.08	1,628,685.01
合计	18,610,171.61	2,791,525.75	14,741,553.30	2,211,233.00

注释13. 应付票据

种类	2019 年 3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	---
商业承兑汇票	7,937,730.51	6,961,563.41
合计	7,937,730.51	6,961,563.41

注释14. 应付账款

项目	2019 年 3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工程款	24,594,755.91	16,739,140.86
应付设备款	9,542,307.75	90,228,434.74
应付材料款	203,387,662.18	132,287,550.49
合计	237,524,725.84	239,255,126.09

1.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2019 年 3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9,876,702.60	未结算
湛江市中电绿源新能源汽车运营有限公司	13,188,292.74	未结算
苏州科陆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526,202.00	未结算
合计	103,591,197.34	---

2. 本期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注释15.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情况

项目	2019 年 3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销售货款	27,316,981.97	26,242,467.93
合计	27,316,981.97	26,242,467.93

2.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3. 本期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注释16.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3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3,753,482.57	7,563,598.13	7,776,033.96	3,541,046.7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17,373.78	317,373.78	---
合计	3,753,482.57	7,880,971.91	8,093,407.74	3,541,046.74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3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753,482.57	7,201,882.82	7,414,318.65	3,541,046.74
职工福利费	---	127,420.75	127,420.75	---
社会保险费	---	87,672.81	87,672.81	---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	72,551.92	72,551.92	---
工伤保险费	---	4,585.71	4,585.71	---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3 月 31 日
生育保险费	---	10,535.18	10,535.18	---
住房公积金	---	146,621.75	146,621.75	---
合计	3,753,482.57	7,563,598.13	7,776,033.96	3,541,046.7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3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	307,579.70	307,579.70	---
失业保险费	---	9,794.08	9,794.08	---
合计	---	317,373.78	317,373.78	---

注释17.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9 年 3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个人所得税	55,256.20	88,820.96
合计	55,256.20	88,820.96

注释18.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9 年 3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1,446,000.00	1,392,000.00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8,272,461.10	7,612,670.94
合计	9,718,461.10	9,004,670.94

(一) 应付利息

项目	2019 年 3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446,000.00	1,392,000.00
合计	1,446,000.00	1,392,000.00

(二)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19 年 3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款	8,272,461.10	7,612,670.94
合计	8,272,461.10	7,612,670.94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2019 年 3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深圳巴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分公司	2,451,934.90	押金
深圳市长捷投资有限公司	2,400,000.00	往来款

单位名称	2019 年 3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深圳市深精电科技有限公司	900,000.00	往来款
深圳巴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分公司	813,907.00	押金
合计	6,565,841.90	---

3. 本期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注释19. 递延收益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3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9,836,821.02	---	500,177.34	9,336,643.68	详见表 1
合计	9,836,821.02	---	500,177.34	9,336,643.68	---

1.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2019 年 3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充电设施建设财政补贴资金计划	9,836,821.02	---	500,177.34	---	9,336,643.6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9,836,821.02	---	500,177.34	---	9,336,643.68	---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中，计入其他收益 500,177.34 元。

注释20. 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3 月 31 日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	---	120,000,000.00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90,000,000.00	---	---	90,000,000.00
合计	210,000,000.00	---	---	210,000,000.00

注释21. 盈余公积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3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3,240,419.61	---	---	3,240,419.61
合计	3,240,419.61	---	---	3,240,419.61

注释22.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31,525.07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31,525.07	—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20,865.63	—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储备基金	---	---
其他利润分配	---	---
加：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所有者权益其他内部结转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0,659.44	---

注释2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1,808,838.16	43,969,111.18	337,875,105.66	244,839,413.36
合计	51,808,838.16	43,969,111.18	337,875,105.66	244,839,413.36

注释24.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印花税	92.90	237,739.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6.72	---
教育费附加	247.66	---
合计	687.28	237,739.00

注释25. 销售费用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员工薪酬保险	2,637,899.77	8,030,262.17
差旅通讯交通费	617,671.92	2,249,482.59
广告费	9,514.56	125,436.90
业务费	425,534.38	783,598.62
办公费	32,127.51	104,841.34
技术服务及招投标费	705,254.13	16,926,634.14
运输费	395,584.07	1,857,828.40
其他	335,967.62	2,485,950.15
合计	5,159,553.96	32,564,034.31

注释26. 管理费用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72,880.49	-754,894.48
合计	-272,880.49	-754,894.48

注释31.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坏账损失	-368,527.32	---
存货跌价损失		---
合计	-368,527.32	---

注释32.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坏账损失	---	-1,584,660.43
存货跌价损失	-567,490.89	-2,252,255.04
合计	-567,490.89	-3,836,915.47

注释33.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	185,177.65
合计	---	185,177.65

注释34.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赔偿收入	350.00	6,240.00	350.00
其他	5,378.50	80,458.42	5,378.50
合计	5,728.50	86,698.42	5,728.50

注释35.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盘亏损失	---	15,673.48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	---	
罚款支出	---	52,394.00	
其他	0.28	572.6	0.28
合计	0.28	68,640.08	0.28

注释3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费用	-580,292.75	-2,199,548.56
合计	-580,292.75	-2,199,548.56

注释37.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	11,115.66	273,899.76
收到补贴款	674,000.00	10,003,546.80
收到的往来款	18,055,465.46	976,886.41
合计	18,740,581.12	11,254,332.97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支付的往来款	39,932,285.91	7,065,946.50
付现费用	3,458,813.18	47,593,761.38
其他	---	---
合计	43,391,099.09	54,659,707.88

注释3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420,865.63	32,404,196.09
加：资产减值准备	936,018.21	3,836,915.4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10,774.35	8,205,828.96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889,804.68	11,184,428.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185,177.6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4,000.00	1,080,00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2,880.49	-754,894.4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0,292.75	-2,199,548.5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53,463.64	-12,733,401.75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2,265.62	-174,258,954.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707,753.50	157,386,056.60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8,875.36	23,965,448.9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382,536.17	6,223,107.9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223,107.93	76,188,735.2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40,571.76	-69,965,627.2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一、现金	3,382,536.17	6,223,107.93
其中：库存现金	5,814.97	5,464.9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376,721.20	6,217,642.9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82,536.17	6,223,107.9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对本公司的持 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 决权比例(%)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	电工仪器仪表与电力自动化制造业	140,816.36	57.14	57.14

（二）本公司无子公司

（三）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山西泰华科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北京高陆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驿站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四)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深圳市中电绿源新能源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深圳前海科陆能源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香港港科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深圳市科陆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深圳市智能清洁能源研究院	同一最终控制方
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玉门市科陆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深圳市科陆售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北京市科陆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南京科陆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西藏科陆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海豚大数据网络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无锡陆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无锡科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深圳科泰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深圳市科陆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南昌科陆公交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深圳市科陆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CLOUENERGYLLC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上海东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广东顺意电工绝缘器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四川科陆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江西科陆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宜春市科陆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深圳芯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成都市科陆洲电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四川锐南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深圳市科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深圳市科陆通用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深圳市科陆驱动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深圳市科陆智慧工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湖南车电网络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苏州科陆机电设备进出口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永修县科陆公交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卓尼县陆俊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深圳市博时科陆新能源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一最终控制方
深圳市陆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河北万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北京华富国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珠海融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一最终控制方
贵州慧丰创益商贸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深圳市陆润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兴和县陆和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河北丰隆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怀来中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兴和县陆兴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深圳市河陆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广州陆恒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深圳市中电绿源新能源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深圳市中电绿源纯电动汽车运营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湛江市中电绿源新能源汽车运营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科陆国达（内蒙古）新能源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联营企业
国联科陆无锡新动力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联营企业
鄢玉珍	法人代表、母公司副总裁、实际控制人配偶

（五）关联方交易

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充电桩	4,520,447.99	26,025,199.79
深圳市科陆智慧工业有限公司	充电桩	---	2.19
深圳市科陆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充电桩	---	25,788.3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充电桩	---	672,884.43
深圳市科陆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充电桩	7,716.71	34,391.98
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充电桩	---	1,527,149.51
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	充电桩	174,153.81	536,181.44
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	充电桩	---	637.49
深圳芯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软件	---	94.00
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	软件	3,186,000.00	23,917,095.00
四川锐南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充电桩	---	1,856,265.36
合计	---	7,888,318.51	54,595,689.49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093,897.96	180,818,871.49
南昌科陆公交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042,411.87	3,632,441.71
深圳市中电绿源新能源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51,111.11
深圳市中电绿源纯电动汽车运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74,487.27	1,586,192.55
深圳市科陆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30,449.35
深圳市科陆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600.53
深圳市科陆售电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1,538.46
北京高陆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6,167.72	---
科陆国达（内蒙古）新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9,310.34	---
上海驿站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41,379.31	---
湛江市中电绿源新能源汽车运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931.03	---
合计	---	15,840,585.50	186,221,205.20

3. 本期不存在关联托管情况。

4. 本期不存在关联承包情况。

5. 本报告期无关联担保情况。

6. 本报告期无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7.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 年 3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5,184,977.36	---	172,531,769.05	---
应收账款	深圳市科陆智慧工业有限公司	554,514.00	---	554,514.00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 年 3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南昌科陆公交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479,507.70	---	253,275.90	---
应收账款	深圳市中电绿源新能源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	---	---
应收账款	深圳市中电绿源纯电动汽车运营有限公司	114,313.20	---	479,102.98	---
应收账款	深圳市科陆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39,781.66	---	39,781.66	---
应收账款	国联科陆无锡新动力有限公司	37,800.00	1,890.00	37,800.00	---
应收账款	深圳市科陆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114.03	---	114.03	---
应收账款	永修县科陆公交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61,200.00	---	61,200.00	---
合计	---	177,472,207.95	1,890.00	173,957,557.62	---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7,454,454.81	---	100,873,793.36	---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科陆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16,015.00	---	16,015.00	---
合计	---	97,470,469.81	---	100,889,808.36	---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 年 3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9,876,702.60	84,402,936.80
应付账款	深圳市科陆智慧工业有限公司	384.06	384.06
应付账款	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	30,833,127.00	27,428,247.00
应付账款	苏州科陆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526,202.00	526,202.00
应付账款	湛江市中电绿源新能源汽车运营有限公司	3,702,980.49	13,188,292.74
应付账款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197,127.28	197,127.28
应付账款	深圳市科陆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127,605.55	119,888.84
应付账款	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2,630,892.62	2,630,892.62
应付账款	四川锐南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577,837.84	1,577,837.84
应付账款	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	743,917.03	155,291.63
应付账款	深圳市科陆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29,928.55	29,916.10
应付账款	深圳芯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94.00	94.00
应付账款	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	739.50	739.50
合计	---	130,247,538.52	130,257,850.41
预收款项	上海驿站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
预收款项	山西泰华科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73,850.00	---
预收款项	深圳市科陆驱动技术有限公司	---	4,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 年 3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款项	湛江市中电绿源新能源汽车运营有限公司	3,196,600.00	2,200,000.00
合计	---	4,070,450.00	2,204,000.00
其他应付款	苏州科陆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604,634.80	604,634.8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其他应付款	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13,626.00	13,626.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	4,164.93	1,904.09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科陆智慧工业有限公司	4,112.16	4,112.16
其他应付款	山西泰华科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	---
合计	---	641,537.89	624,277.05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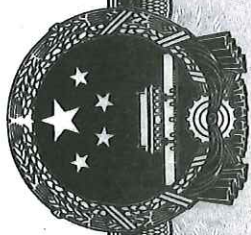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一九年八月六日



营业执照

(副本) (5-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经营范围 审计、验资、清算、评估、税务、法律、会计、咨询、管理、其他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增资、减资、清算、评估、审计、咨询、税务、法律、会计、咨询、管理、其他经营活动。
依法经营，不得开展超出经营范围的活动；不得开展法律、法规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19年 03月 1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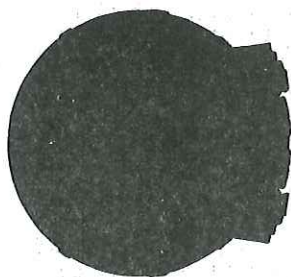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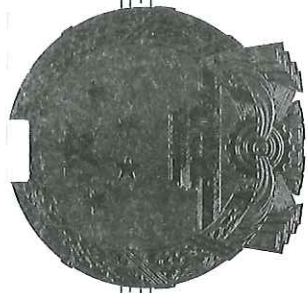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398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梁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证书号: 01

发证时间: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日

